东莞市中级人民法院

减刑假释案件裁前公示表

序号	中院案号	分监区	罪犯姓名	性别	年龄	原判认定罪名	刑期				裁定余刑	实际余	刑期变动	上次减刑时间幅	考核期内奖惩情况		监狱意见
							原判	罚金	起日	止日					行政奖励	扣罚	
1	352	二监区	王汉青	男	68	贩卖毒品罪	死刑，缓期二年执行		2005-12-20		五年十个月十天		2008年5月9日对其减为无期徒刑，剥		获得6个表扬,剩余323分，年均表扬数2.11	累计扣15分，其中教育扣分10分，劳动扣分5分	减去有期徒刑七个月，剥夺政治权利
2	353	十监区	文伟超	男	42	走私普通货物罪	有期徒刑11年	500万元	2016-3-12		五年十一个月十天		2020年7月31日对其减去有期徒刑		考核期内获得5个表扬，剩余170分，年均表扬2.5个	考核期内无扣分	减去有期徒刑七个月。